

关于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16】069 号

为促进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H 类基金份额(以下简称"货币 ETF")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》的有关规定,经协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,我所同意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货币 ETF（511600）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2016 年 10 月 19 日